

教育局通函第 17/2023 號
《2022 年施政報告》
加強支援參加幼稚園教育計劃幼稚園的措施
常見問題

(一) 幼稚園校舍通風改善津貼（「健康校園」津貼）

問 1： 每間參加幼稚園教育計劃（計劃）的幼稚園可獲得多少資助？幼稚園可怎樣運用是次津貼？

答 1： 鑑於疫情反覆，為協助幼稚園盡快採取適當的通風措施及具備足夠的通風設施，教育局早前發出的教育局通函第 49/2022 號，為所有參加計劃的幼稚園提供一筆過「通風檢測服務津貼」及「購買空氣淨化機津貼」，以減輕幼稚園在採購通風檢測服務及購買空氣淨化機的財政負擔。為進一步協助幼稚園推行長遠改善通風狀況的措施，教育局為所有參加計劃的幼稚園提供上限為 40,000 元的一筆過「健康校園」津貼，以減輕幼稚園因應檢測結果及建議而需進行長遠改善措施的財政負擔。幼稚園可運用是次津貼購買、更換及／或安裝與通風相關的設備，例如抽氣扇、鮮風機、百葉門，及進行提升或改善與通風相關的工程。

問 2： 每間幼稚園只有 40,000 元津貼去改善校舍的通風狀況，津貼額是否足夠？

答 2： 一般情況下，幼稚園校舍的業主應該負責校舍的基本設施。就業主負責範圍以外的設施，如加裝新設施及進行工程的預算開支，幼稚園可包括在每年營運開支的預算及作出相應財務安排。是次津貼屬輔助性質，旨在減輕幼稚園在進行長遠改善校舍通風措施的財政負擔，例如購買、更換及／或安裝抽氣扇、鮮風機及百葉門等與通風相關的設施，及進行提升或改善與通風相關的工程所涉及的開支。教育局早前已向各參加計劃的幼稚園發放「通風檢測服務津貼」及「購買空氣淨化機津貼」幫助幼稚園改善校舍通風狀況。幼稚園應善用是次津貼及其收入、財政儲備及其他資助（例如校舍維修資助）改善學校環境。

問 3： 幼稚園已於 2021/22 學年申請及使用一筆過「通風檢測服務津貼」及「購買空氣淨化機津貼」進行通風檢測及購置空氣淨化機，現仍可申請「健康校園」津貼嗎？

答 3： 根據教育局通函第 49/2022 號，一筆過「通風檢測服務津貼」旨在協助幼稚園採購通風檢測服務；而一筆過「購買空氣淨化機津貼」則為減輕幼稚園購買空氣淨化機的財政負擔，以作為改善通風狀況的短期措施；幼稚園仍須按通風檢測報告的改善建議，盡快實行長遠的改善措施。就此，幼稚園可按校本需要申請是次「健康校園」津貼，以實行長遠改善幼稚園校舍通風狀況的措施。

問 4： 如幼稚園於早前已根據通風檢測報告所建議的措施購置與通風系統相關的設施或進行有關工程，幼稚園可否申請這筆津貼以報銷有關支出？

答 4： 如幼稚園已因應通風檢測報告的結果及建議，動用學校經費開展了長遠改善措施，而有關措施亦符合教育局通函第 17/2023 號內提及的適用範圍，幼稚園可就有關開支向教育局申請這筆上限為 40,000 元的津貼以作輔助。津貼的使用期限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問 5： 就處於租用校舍營辦的幼稚園，在使用是次津貼時，有什麼地方需要注意？

答 5： 幼稚園在進行改善校舍通風措施前，應先諮詢有關業主的意見並徵得其同意，並不應將是次津貼用於屬業主責任的改善措施。幼稚園亦應與業主釐清相關工程及設備在租賃期間的保養及維修責任。

問 6： 如幼稚園未能獲得業主同意於校舍進行通風改善工程或安裝相關設備，幼稚園應否申請這筆津貼作進一步改善校舍的通風情況？

答 6： 就上述情況，如有需要，例如根據通風檢測報告的建議，幼稚園可申請並將是次津貼用於更換損壞／舊有的空氣淨化機，或購買與通風設備相關的消耗品，例如用於以早前本局提供的「購買空氣淨化機津貼」所購入的空氣淨化機的過濾網。

問 7： 如幼稚園計劃於現學年或未來幾個學年搬遷或停止營運、或因其他原因而未能進行改善通風工程，例如校舍的限制，幼稚園應否申請這筆津貼作進一步改善校舍的通風情況？

答 7： 就上述情況，如有需要，例如根據通風檢測報告的建議，幼稚園可申請並運用是次津貼於購買空氣淨化機，而不應進行永久工程或安裝設備作為長遠改善通風措施。

(二) 「智慧幼稚園」津貼

問 8： 幼稚園可運用「智慧幼稚園」津貼聘請額外人手推動學校行政電子化？

答 8： 幼稚園可運用津貼購買服務、軟件及／或器材以推動學校行政（包括但不限於點名、記錄學生出席情況／表現、處理收生事宜、收取費用或發通告予家長等工作）電子化，提升工作效率。幼稚園不可運用是項津貼聘請員工。

問 9： 如「智慧幼稚園」津貼不足以支付學校行政電子化服務、軟件或器材的所有支出，幼稚園可運用什麼經費支付差額？

答 9： 如津貼不敷應用，幼稚園可因應情況，調撥幼稚園教育計劃下單位資助中其他營運開支部分（即 40% 部分）及／或學校經費，支付有關開支。

問 10： 幼稚園可運用「智慧幼稚園」津貼購買甚麼服務、軟件或器材？例如可以購買電腦嗎？

答 10： 幼稚園在運用津貼時須留意，購買的服務、軟件或器材用途須與學校行政電子化有關，例如購買的電腦用於處理學校職員及學生資料等行政工作，而非用於學與教等學務。

問 11： 幼稚園可運用「智慧幼稚園」津貼購買年繳方式的服務？

答 11： 幼稚園在運用津貼購買服務時，除了確保用途與學校行政電子化有關外，亦須留意使用時段，所購買的服務須於 2022/23 及 2023/24 學年內使用。

(三) 推廣中華文化及藝術津貼

問 12： 幼稚園可否運用津貼舉辦關於中華文化及藝術的教師培訓或家長教育活動？

答 12： 本津貼旨在支援幼稚園舉辦校本活動，幫助兒童認識和欣賞中華藝術及文化，建立對國家的歸屬感，故不建議以此津貼舉辦教師培訓或家長教育活動。如有需要，幼稚園可根據校情，設計簡單、輕鬆及有趣的學習任務或親子活動，讓家長適量參與，協助子女認識中華文化及藝術。

問 13： 幼稚園可否運用津貼為學生購買活動所需的食物、支付參觀活動和觀賞傳統藝術表演的門票及交通開支等？

答 13： 可以。如物品為活動必備的學習材料，可運用津貼支付。幼稚園可配合校情及學生需要，運用津貼為學生安排參觀博物館、觀賞文藝表演、邀請他人／團體到校表演或展示傳統工藝。幼稚園應為以上活動設計相關的準備活動或延伸活動，惟不得將學習活動的設計、教材設計、擬備指引、教學等工作「外判」予外間機構。

問 14： 幼稚園可否運用津貼在接著的學年提供相同的學習活動？

答 14： 原則上，我們不鼓勵幼稚園重複運用津貼在相同的活動上，學校須通過不同的活動，為兒童創設不同的學習經歷，逐步加深兒童對中華文化的認識及認同。如幼稚園擬舉辦相類的活動，也應按校本的需要和兒童為本的原則，修訂和優化活動內容，使之更切合兒童的興趣、能力和學習需要。

問 15： 幼稚園獲發的津貼金額是否需要平均分配給各級使用？

答 15： 幼稚園應在規劃時商議各項活動計劃所需的金額，作妥善分配，學校可舉行全校性的活動，也可因應需要舉行不同的班本或級本活動，儘可能讓全校兒童受惠。

問 16： 幼稚園獲發的津貼適用於學前預備班（N班）？

答 16： 津貼資助對象為幼稚園教育計劃的合資格學生，幼稚園應以幼兒班至高班兒童為對象設計學習活動，幫助他們探索和欣賞中華文化。

問 17： 幼稚園所獲發的津貼是根據甚麼基礎來計算？

答 17： 教育局會以幼稚園 2023 年 1 月份暫發單位資助的合資格人數，釐定幼稚園可申領「推廣中華文化及藝術津貼」上限。即使幼稚園合資格學生人數其後有所調整，津貼上限亦會維持不變。

問 18： 幼稚園可否運用津貼報銷本學年已舉辦的活動？

答 18： 不可以。是項津貼並不適用於本學年已舉辦的活動。幼稚園須待津貼獲批核並發放後才可運用。

問 19： 所有參加計劃的幼稚園均須在學校網頁展示中華文化校本學習活動的設計及果效，教育局有否規定展示的形式？

答 19： 幼稚園可以按校本情況，在學校網頁展示中華文化校本學習活動的設計，內容應包括活動名稱、目標和活動簡介／兒童作品／活動照片等。教育局會提供表格供學校展示活動設計。

（四） 搬遷津貼

問 20： 幼稚園可否就 2022/23 學年的搬遷津貼提交申請？

答 20： 2022/23 學年搬遷津貼的申請已於 2022 年 10 月 28 日截止。至於 2023/24 學年的申請，教育局會適時發出通函邀請學校申請。

問 21： 幼稚園須符合哪些條件才可申請 2023/24 學年搬遷津貼？

答 21： 幼稚園可參考教育局通函第 105/2022 號「幼稚園教育計劃 2022/23 學年搬遷津貼」。一般來說，申請學校須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

- (i) 學校將搬遷至透過教育局幼稚園校舍分配工作提供的校舍；
- (ii) 新校舍的平均每月租金較舊校舍下調 20% 或以上；
或
- (iii) 學校將搬遷至相同或較低租金的校舍，而新校舍面積增加 20% 或以上。

教育局在審批學校申請時，會考慮幼稚園的辦學水平、校舍環境、租金下調幅度、學校收生情況、預算新校舍的啟用日期、區內學位供求等因素。然而，若幼稚園已符合資格獲其他政府資助／資源或其他公共資源（如獎券基金）進行搬遷前新校舍裝修工程及／或購置家具設備，為避免雙重受惠，這些幼稚園並不符合資格申請搬遷津貼。

就 2023/24 學年搬遷津貼的詳情，請參閱教育局適時發出的通函。

教育局
幼稚園教育分部
2023 年 1 月